

商洛市个体私营企业协会

商个私函〔2023〕2号

商洛市个体私营企业协会 关于在全市个体户和私营企业中开展禁毒 宣传教育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个体私营企业协会：

为深入贯彻省委、市委常委会会议精神，认真落实禁毒工作责任，市个私协会决定在全市个体户和私营企业中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引导企业单位履行禁毒义务，在个体工商户和私营企业中开展禁毒宣传教育，切实提高广大市场主体开办者参与禁毒意识和抵制毒品能力，为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做出积极贡献。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各县区个私协会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采取多种形式切实加强禁毒宣传工作，教育广大市场主体的开办者认识毒品危害，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和禁绝毒品、人人有责的社会责任意识，提高自觉抵制毒品的能力，形成“履行禁毒义务、参与禁毒斗争”的社会氛围，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集中攻坚各项目标任务，确保我市禁毒工作实现追赶超越。

二、活动内容

各县区个私协会要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禁毒宣传教育活动，持续深化无毒基层协会活动，增强自我保护意识，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做好禁毒宣传工作。

（一）迅速开展《禁毒法》学习宣传活动。各县区个私协会要迅速开展《禁毒法》和《戒毒条例》普法宣传活动，举办法律法规培训班、普法讲座，使市场主体的开办者牢固树立守法意识，远离毒品，自觉做到不种毒、不制毒、不贩毒、不吸毒。举办大型主题宣传活动，通过举办禁毒图片展、组织相关知识咨询、分发禁毒宣传单、出动宣传车等，为禁毒宣传大造声势，扩大活动的社会影响和宣传覆盖面，使广大市场主体开办者和社会公众深刻认识毒品对个人、家庭、社会的严重危害，提高对毒品的防范意识和抵御能力。

（二）加强文化娱乐、服务业、出租车、物流和快递等行业会员的禁毒宣传教育工作。各县区个私协会要配合禁毒办、公安等部门对经营歌厅、舞厅、卡拉 OK 厅、夜总会、旅店、发廊、洗浴中心、游戏厅等重点行业的会员及其从业人员进行经常性的禁毒宣传教育，要求他们在经营场所的显著位置张贴禁毒标志、放置警示牌；利用电视、电脑插播禁毒宣传片、宣传标语，大张旗鼓地宣传毒品危害及不得从事涉毒活动等信息；要有专人负责内部巡查，发现娱乐场所内有教唆、引诱他人聚众吸毒、贩毒的违法犯罪行为，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不为吸食、注射毒品以及与毒品有关的违法犯罪活动提供容留场所，净化文化娱乐消费环境。出租车、物流和快递等行业的运营中容易发生转递、夹带、

交接毒品等违法犯罪活动，要加强对这些重点行业会员的禁毒宣传和教育培训，使他们具有识毒、拒毒、防毒的能力，还要引导他们增强禁毒责任意识，一经发现可疑的涉毒违法犯罪行为，及时报告有关部门。

（三）开展“不让毒品进我家”活动。各县区个私协会要充分发挥联系千家万户的优势，结合实际广泛开展面向会员家庭的禁毒宣传教育，使毒品预防知识家喻户晓、深入人心，开展“不让毒品进我家”活动。要以会员中单亲家庭、流动人口家庭、涉毒家庭为重点，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引导家庭成员开展防范涉毒的自我教育、自我管理，同时，要积极创造条件，为他们解决生活中的实际困难，让毒品远离家庭。

（四）创建“无毒企业”、“无毒协会”活动。各县区个私协会要积极创建“无毒基层协会”活动，继续加强对吸毒和戒毒会员的管理，做好宣传教育、志愿服务、跟踪帮教工作。引导会员企业增强社会责任感，在安置戒毒人员方面多做贡献，促进创建活动不断取得新进展。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要高度认识禁毒宣传教育工作既是社会责任，也是法律义务，要认真履行职责，把禁毒宣传教育作为创新社会管理和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内容，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宣传活动取得预期效果。

（二）大力推广，注重实效。各县区个私协会要大力推广订阅“中国禁毒”微信公众号，“中国禁毒在线”微博、“陕西省禁毒”微信公众号，以及今日头条-陕西禁毒“陕西省禁毒”微

博，商洛市禁毒委员会将对此项工作进行考核，考核以平台统计数据为依据，各县区个私协会务必高度重视。

（三）制定文件，建立台账。要及时出台禁毒宣传相关文件，建立工作台账，坚持日常宣传与集中宣传相结合，总结工作经验，不断提高宣传教育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商洛市个体私营企业协会

2023年6月26日

